股票简称：桂东电力　　股票代码：600310　　编号：临 2011-34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电价调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接广西物价局《关于调整广西电价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价格字【2011】181 号）通知，通知规定：

一、广西销售电价平均提价标准每千瓦时 3.53 分；

二、政府性基金按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缴纳；

以上电价调整自 2011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

由于公司发供电一体化，电的来源（自发、外购）渠道不一致，销售形式（直供、趸售）、销售客户、销售季节和时段以及整个电力市场的供需状况对公司销售电量影响较大，同时考虑公司外购电量同步提价因素，因此，根据上述文件，经财务及营销等部门综合分析测算：

1、预计本次调价对公司 2011 年 12 月的财务状况影响不大；

2、暂无法准确预测 2012 年全年公司自发和外购电数量，也无法准确预测财务售电数量，因此，初步预计本次调价可增加 2012 年公司部分电力销售收入，但不会对公司 2012 年全年整体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12 月 23 日